「木築城事 DNA」

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辦法

壹、競賽主旨

為慶祝「嘉義諸羅建城 320+1 年」,並配合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持續推廣嘉義市木業文史特色與「木產業」相關計畫,本競賽以木構築為主題,旨在延續嘉義深厚的木業文化並融入現代創新技術。競賽不僅關注木材在當代城市空間的應用,並強調嘉義市在建城 320+1 年的歷史長河中,如何將傳統與現代相結合,實現永續發展的目標。

本競賽主要以「木都 3.0 新式木造」展現形式,邀請具備木造技術與木構工法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團隊進行木造空間的實構築創作競賽。參賽作品須將嘉義市的木業文化、歷史記憶與未來願景結合,展現木材在現代城市中的多樣化應用,並為嘉義的木業文化注入新的生命力。同時,響應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國產造林木材的多元生活場域應用,實現木材的永續利用與固碳功能,成為嘉義市的文化名片。

本競賽主題為「木築城事 DNA」,旨在探索嘉義木構築基因如何在歷史演進與當代城市生活中進行動態對話。以「嘉義諸羅建城 321 年」的歷史背景為基礎,創新設計出符合未來發展需求的木構築空間,讓嘉義的木業文化與現代建築技術交織,創造出具有歷史意義與當代價值的木造作品。

1. 文化記憶與歷史演義

嘉義木都蘊含豐富的木業文化與城市記憶,如何透過木構築呈現獨特人文或空間脈絡的概念,並強調木材的材料特色,是本競賽的創意重點之一。設計作品不僅要具備使用功能,更應成為講述城市故事的重點節點。

2. 城市公共空間的再創生

著眼於木構築如何轉化為城市生活中具有互動性與社交性的空間,設計作品應強調公共性 與共享性,成為市民交流、休憩與創意啟發的場域。木構築不僅是建築構造,更是一種賦予城 市新生命的文化符號。

3. 創新木構與技術演進

鼓勵運用包括 CNC、雷射切割、3D 列印、機器人建造及擴增實境等新興數位技術,創造既符合永續發展理念又充滿現代美學的木構築,透過創新展現木材在當代技術下的潛力。

4. 永續環境與固碳概念

強調木材作為天然再生資源在環境保護中的重要角色,設計作品須考量材料來源、環境友 善性及可回收性,以實現「零碳排」甚至「固碳」的永續城市目標。

貳、競賽內容

(一) 主題設定

本次競賽以「木築城事 DNA」(Timberizing City DNA)為核心。從「木都 1.0」的木業文化脈絡,到「木都 2.0」重現木材城市的文化風華,再到「木都 3.0」推動新式木造的創新精神,這場競賽不僅致力於探索木材的現代應用,還將嘉義的文化故事和木業歷史傳承與當代建築技術結合,創造出具有未來感的木構作品。

透過這個競賽,我們期望參賽者不僅關注木構築的實用性與創新性,更能將嘉義 321 年的歷史記憶與木業文化深度融合,創作出具有文化價值與社會意義的木構作品,關注嘉義木構築基因在時代中的演化,透過木材構造臨摹「都市文化」與「生活記憶」的空間樣貌,共同創生在地木構演義。在嘉義諸羅豐厚的木業文化與精神的基礎之上,從歷史時空與都市建築空間的演進面貌中汲取靈感,讓木構築不僅僅是物理材料的搭建,而是以木料為主體構築微型都市空間,使「時間的雕塑、城市的故事、文化的對話」在木構空間中發聲迴響,並促成新式木構空間與現代生活之間的對話,成為嘉義木都獨特的時光座標。

(二) 競賽方向

1. 時代軌跡的木構築

探索嘉義木構築的發展,融合「木都 1.0、2.0、3.0」的概念、精神或元素,並在「諸羅建城 320+1 年」的歷史脈絡中,創造能連結歷史與未來的公共空間。設計可變動或適應未來使用需求的木構築空間,思考木構築在不同時代、比例下的適應性與再生可能性。

2. 微型尺度的木空間

以小型場域的都市空間為發想,創造具「社會互動」與「文化再生」價值的微型木構築。強調「城市故事」概念,讓小尺度的木構築成為都市中的共享空間,適合人群聚集、休憩或展演。

3. 城市記憶的木構地景

不限於過往歷史與空間的發想,以形態、材質、紋理等木構方式呈現當地特殊性,再創嘉義的未來記憶。運用木構運算技術,如參數化設計、擴增實境與數位製造工法等,創造新式木構的可能性。

4. 低碳循環的木構築

強調木材作為天然可再生資源在環境保護與碳固存中的角色,設計應考量材料來源、結構 減碳、回收再利用等永續概念。透過創新的木構築方式,實踐「零碳排」甚至「固碳」的可能 性,推動環境友善建築的關鍵策略。

以上述四個方向與「木築城事 DNA」精神,設計一個可供使用者停留、進入、休憩、互動的木構展亭空間(Pavilion),作為民眾交流互動的記憶場域,不僅提供在地市民使用,也能吸引外來遊客

在此互動、交流,提升都市生活品質和行銷城市吸引力,讓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廣場成為更具木都特色的公共空間,共同孕育未來嘉義木都的想像。

(三) 基地規劃

基地位於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廣場南側範圍的人文廣場敷地,基地現況為石板硬鋪面,規劃為 人文廣場左側高中職組五組(南向),右側為大專院校組五組(北向),如下圖所示,確切施作定位 將於決賽施作第一日抽籤決定。



(四) 競賽組別

本競賽分「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兩個組別,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1. 大專組

大專組的展亭空間設計在競賽方向前提下,明確使用機能由參賽團隊自行決定,木材規格 與尺寸也不限,競賽重點將著重在木材運用的創新、形式美學、構造創意的展現,包含木構造 創新工法如 CNC、雷射切割、3D 列印、機器人建造及擴增實境等。

2. 高中職組

高中職組別的展亭空間機能不限,但須符合競賽方向,機能須提供公共使用的場域,競賽 重點也會著重在構造材料運用的創新、形式美學、空間創意的展現。高中職組在製作方法上可 以一般木作工法為主,數位工法則作為鼓勵創新使用。

(五) 期程規劃

2025 木築城事 DNA 實構築競賽,分為初賽 (圖面審查)以及決賽 (實體建構)兩個階段。初賽圖面審查於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館進行評選,決賽階段的實體建構基地在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廣場進行。重點期程安排如下表:

時間	進行事項
2025/04/28(-)	競賽辦法公告
2025/06/16(-)	報名截止(郵戳為憑)
2025/07/14(-)	收件截止(郵戳為憑)
2025/07/18(五)	初賽評審
2025/07/19(六)	公告初賽評選結果
2025/09/06(六)~2025/09/08(一)	決賽及評審
2025/09/20(六)	頒獎典禮與公告決賽結果
2025/10/06(-)~ $2025/10/13(-)$	作品撤場

確認清空後保證金將於10/17(五)前以匯款方式退還到簽切結書的代表人

(六) 設計規範

本競賽融合參賽團隊圖面設計技能與實體建構技巧,設作品尺寸以(長3m*寬3m*高3m)為原則。 設計時除考慮形式美學、材料構造與使用行為外,更須著重結構形式的表現性、以及材料細部創新的 可能性。材料之使用依據上述以木材為主,且須達 70%以上,次要材料須考量可回收再利用、對環境 友善的材料為主,且不得超過 30%。

作品須能自行穩定,並確保在風雨等戶外環境下不發生傾倒或移位。另外,本競賽作品為臨時性 構築,需在競賽或展示期結束後拆除。參賽團隊應在施工前規劃好拆卸流程與資源回收方式。

(七) 基地條件

作品設計需考慮基地現實狀況,不得破壞基地鋪面現況,禁止鑽孔、切割或以化學黏著方式破壞 石材鋪面。作品應採用可逆施工方式(如壓重、夾具、臨時支撐等)固定構築物,以便在活動結束後 能將場地恢復原狀。

(八) 材料工具

本競賽以木材為主要材料,整體設計材料使用總量內木材至少須達 70%以上,其他 30%內可自由決定其他材料與運用範圍。高中職組木材尺寸規格 38×89×3658 mm、大專組不特別限定規格,惟原則須符合競賽精神與方向,參賽團隊可自行設計異質材料接合方式。

進入決選階段的團隊,主辦單位提供定量尺寸規格 38×89×3658 mm之木材,運至參賽單位校區以供設計與製造,其餘材料由參賽團隊自行準備。大專院校組一組可取得 38×89×3658 mm之木材 80 支,高中職組一組為 60 支。

決賽時使用工具不限,參加隊伍可依需求自行攜帶合用工具,承辦單位將規劃接電需求,發電機 運作與可施作時間為決賽期間上午七時至晚上十時,其餘時間施作不在主辦單位權責內,責任由競賽 團隊自負。

(九) 評審規定

本競賽分為初賽與決賽兩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初賽,初賽階段之評審內容以設計構想發展為 主,以圖面形式作為審查,分別遴選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各五組,進入決賽。決賽階段參賽團隊成 員須至現場,依據規定時間內完成設計方案的實體建造,並於決賽最終日現地簡報作為決賽審查,若 參賽成員無法參與決賽,請勿報名,本競賽一經報名不得更換隊員。

本競賽評審分為「初賽評審」及「決賽評審」兩階段,評審名單以及評選配分如下:

1. 初賽評審

初賽評審邀請七位木構領域相關的產業代表、專家與學者。

初賽評選要項及分數配比如下:

- (1) 構築可行性(35%)
- (2) 構築創新性 (25%)
- (3) 設計概念性(25%)
- (4) 設計完整性(15%)

2. 決賽評審

決賽評審邀請七位木構領域相關的產業代表、專家與學者。

決賽評選要項及分數配比如下:

- (1) 構築表現性(35%)
- (2) 構築創新性(25%)
- (3) 設計概念性 (25%)
- (4) 作品完整性(15%)

(十) 獎項內容

競賽獎金由承辦單位匯款至參賽團隊代表人帳戶,獎狀由主辦機關提供。

大專組			高職組		
獎項	獎金	名額	獎項	獎金	名額
金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陸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壹萬陸仟元,獎狀 一紙。	一名	金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陸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壹萬陸仟元,獎狀 一紙。	一名
銀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肆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壹萬元,獎狀一紙。	一名	銀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肆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壹萬元,獎狀一 紙。	一名
銅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參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捌仟元,獎狀一 紙。	一名	銅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參萬元、團隊每位成員獎 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捌仟元,獎狀一 紙。	一名
優選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團隊每位成 員獎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陸仟元,獎狀 一紙。	二名	優選獎	獲頒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團隊每位成 員獎狀一紙;指導老師獎金陸仟元,獎狀 一紙。	二名

參、參加對象

- (一)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在籍學生,報名期間須為學生身分。
- (二)作品為團隊參與,考量現場實構施作,團隊成員數量最少3人至多6人。
- (三) 每隊參賽隊伍至少要有一位指導老師,決賽期間承辦單位提供一位陪同老師落地接待。

肆、作品提交

(一)初賽階段圖面評審

地點: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日期:2025年7月18日(五)

(1) 版面規定

1. 版面規格: 594mm*841mm, A1 直向版面圖紙1張,圖面應裱於A1 同等大小之3mm珍珠板上, 並確保圖面完整可讀,如需防水處理請自行處理。

- 版面內容:需充分且清楚表達作品創作意圖與實體建構精神,至少含設計說明、平面圖、 立面圖、效果圖、構造圖或足以呈現設計構想的圖面。
- 3. 圖紙上不得標註任何參賽團隊資訊。
- 4. 版面圖紙背面以信封彌封參賽表格及相關規定資訊。

(2) 收件方式

- 1. 提交時間
- a. 報名截止時間:報名表 (附件一)提交截止時間為2025年6月16日 (一),以郵戳為憑。
- b. 圖面收件時間: 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 (附件二、三、四) 提交截止時間為 2025 年 7 月 14 日(一),以郵戳為憑。
- 2. 收件資訊
- a. 收件方式:即日起至收件時間前,將作品圖紙親送或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準),同時以 PDF 檔案格式發至 chiayitc2025@gmail. com 信箱, PDF 首頁需有作品名稱,頁面與檔案不得有學校及科系名稱、參賽隊伍成員的姓名、指導老師、電子郵件、手機號碼等資訊。
- b. 郵寄地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3 段 123 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請註明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
- c. 聯繫電話: 05-534-2601 分機 6301
- d. 聯絡人:林媮宸, E-mail:chiayitc2025@gmail.com

(3) 評選機制

- 1. 2025年7月18日進行初賽階段圖面評選,並於次日公告評選結果。
- 2. 採用兩階段記名投票方式評選。
- 3. 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參賽作品中各評選出5件參加決審階段的實體建構。
- 4. 由承辦單位成立賽事評審委會,並邀請學者專家7名負責評選事宜。

(二)決賽階段實體建構

地點: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廣場(比賽期間承辦單位統一提供食宿交通定額補助)

日期:2025年9月6日(六)至9月8日(一)

參賽隊伍:大專院校組五組、高中職組五組。

(1) 作品規定:

决賽評選內容為各組參賽者之實體構造物一座、縮尺模型一座、版面一張、影片一段。

- 1. 版面規格: 600mm*1500mm, A1 直向排版圖紙 1 張, 競賽方將提供公版。
- 2. 版面內容: 需充分且清楚表達作品創作意圖與實體建構精神,至少含設計說明、平面圖、 立面圖、效果圖、構造圖或足以呈現設計構想的圖面。
- 3. 模型規格: 1/10 比例,須黏穩固定於黑色模型基座;基座尺寸為 30cm*30cm*4cm(長、寬、高),基座右下角標示作品名稱、參賽學校名稱、成員、指導老師等相關資訊。
- 4. 模型收件: 9 月 6 日決賽報到時提交作品模型,模型要求精細,具有較好的耐久性和保存性,供主辦方保存。
- 5. 影片收件: 9月7日下午6時前提交3分鐘影片,內容為設計過程、實作過程等內容。

(2) 評選方式:

- 1.2025年9月8日下午進行現地發表評選。
- 2. 每組發表以十分鐘為原則,發表時間包含三分鐘影片、版面與實體構造物說明,9分鐘時響鈴一次提醒,10分鐘時響鈴二次結束。。
- 3. 評審評語與答辯時間另計,答辯方式採統問統答,一組時間以17分鐘為限。

(3) 評選標準:

- 1. 依評選要項之構築表現性(35%)、構築創新性(25%)、設計概念性(25%)、作品完整性(15%)評分,每項總分為10分,總計分數做為評選分數,最高者金獎,其次為銀獎,再其次者為銅獎。
- 2. 如有總分同分者,按照項目百分比例多寡排序判斷比較,以占比項目得分較高則勝出,若 同分則比較次占比得分,依此類推。若最後仍同分,則由評審討論投票。

(4) 作品展覽:

- 1. 實體構造物與海報、模型於決賽評選後須放置於原基地嘉義市文化局文化廣場,提供主辦單位進行木產業推廣教育導覽。
- 2. 展覽時間為 9/9(二)至 10/5(日),競賽團隊無須到場導覽。
- 2. 實體構造物須於 10/6(一)至 10/13(一)撤場,競賽團隊需負責處理。詳細說明見下頁陸、智慧財產權及展覽相關事宜第 4 點至第 6 點

(5) 決賽費用:

- 1. 進入決賽之隊伍以隊為單位,每隊繳交新臺幣伍仟元保證金,保證金以現金方式於決賽報到現場繳交。賽後保證金將於 10/13 確認清場後,11/17 前無息返還匯款方式退還到簽切結 書代表人帳戶。
- 2. 承辦單位統一安排決賽隊伍在比賽期間之食、住宿、交通,交通費之計算以學校抵達比賽場地為計價方式。

伍、作品參賽須知

- 1. 參賽者需詳閱活動辦法等相關規定,若作品與任一規定不符者,將不列入評選。
- 2.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之新作,且無抄襲仿冒情事者。 主辦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參賽者需自行負責且主辦單位 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 損失,參賽者需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 3. 所有參賽作品書面資料概不退還(參賽者請自行預留底稿)。
- 4. 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或不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 5.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 6. 主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並擁有所有報名參賽作品重組復刻之權利,以及編製、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

陸、智慧財產權及展覽相關事宜

- 1. 參加者必須同意所有遞交作品之書面資料著作財產權為主辦單位所有。實體作品之財產權 歸學校所有。
- 2. 比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得抄襲、模仿、剽竊他人作品;比賽作品被發現有侵權成分將被 取消資格。
- 3. 辦理單位有權使用比賽作品以任何形式公開展示,無須繳付任何費用給予參賽者。

柒、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嘉義市政府
- 2. 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 3. 承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 4. 贊助單位:日商美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德豐木業股份有限公司、茂新木業行

捌、相關附件資料

(一) 附件一:「2025 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徵選活動送件表

(二) 附件二:學生身分證及學生證影本

(三) 附件三:著作權讓渡同意

(四) 附件四:家長同意書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

附件一

活動送件表

作品編號:		_ (請勿	填寫) (第一階段競賽使用,該	青貼於作品背面)	
校名	(全街)					
學校地址						
聯絡人老師	聯終職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参賽名單			
班級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1 隊長:			年 月 日		
	2 隊員:			年月日		
	3 隊員:			年月日		
	4 隊員:			年 月 日		
	5 隊員:			年 月 日		
	6 隊員:			年月日		
指導老師 姓名		性別: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附件一:報名表	指導老師簽章		學校用印		
繳交資料	□附件二:身分證及學生證 影本				<i>資料無誤,同意代表</i>	
一				· ·	参賽。 高中職組為教務處印章	

備註:

- 1. 請務必電腦登打資料,E-mail 至: chiayitc2025@gmail.com,以便聯繫賽事並通知初審結果。
- 2. 請參賽人員務必提供身分證正面影本,並浮貼於(附件二),俾利審查資格及投保事宜。
- 3. 未滿十八歲之參賽人員 (民國 96 年 9 月 30 日以後出生者) 必須提出家長同意書 (附件四)。
- 4. 紙本收件方式請以郵寄至 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3 段 123 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請註明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

附件二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 身分證及學生證(附件二)

證件影本 (請浮貼於以下欄位中)				
身分證正面	學生證正面			
1.				
2.				
3.				
4.				
5.				
6.				

附件三

著作權讓渡同意書

本作品(包含實體構造物、縮尺模型、海報版面、實作影片)

題目:

作者:

- 一、本人(即作者)保證本作品除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 競賽運用外,相同內容未投其他活動或期刊。
- 二、本人同意將本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接受刊登日起,讓渡給 2025「木築 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活動主辦單位,作者保留引用本作品 在自己著作之權利。
- 三、本人聲明並保證本作品為本人自行創作,有權依本同意書為著作財產權之讓與,且本作品未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此致

2025「木築城事 DNA」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主辦單位

簽名	身份證字號	聯繫電話	聯繫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家長同意書

本 人 為	_ 学	校
同學(未滿18歲隊員姓名)之□父親□母親□	□監護∠	人
同意114年9月6日起至9月8日止,參加2025「木築	城事 D	NA _
嘉義木產業實構築競賽,本人子弟一定會確實遵守 相	1關規定	及團
隊規範,注意自身安全,確保競賽行程順利進行。		

此致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家長(監護人)簽名: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

※家長(監護人)必須親筆簽名,並請拍照或掃描上傳,否則退件處理

中華民國 年 月